

# VINEXPO HONG KONG

2020年5月26至28日

## 1. 展会组织

主办方对于展会组织拥有绝对控制权。

**由主办方分配展位空间** - 主办方将制定展位平面图,并自由分配展位空间,在可能的情况下,Vinexpo将考虑参展商的意愿,优先安排给早报名的参展商。

展位平面图在网上公示后,VINEXPO OVERSEAS 会在展览开始前至少(3)个月通过电子邮件告知参展商。某些展位空间内附有立柱。展位空间存在消防水带箱的展商,可享受折扣优惠。

**主办方对申请的展位面积进行更改** - 主办方有权更改申请人申请的展位面积大小。

若分配的展位实际面积与申请表上要求的展位面积差别超过10%,申请人有权拒绝所提供的空间,并可申请退还定金。参展商须在收到展位图电邮通知15天内,以挂号信的形式向VINEXPO OVERSEAS发送书面拒绝书。

**主办方对组织条款进行更改** - 在未损害主办方与参展商实质约定的情况下,主办方有权:

- 在展览会举办之前,在合理通知的情况下,更改展览日期和地点;
- 在展览会举办之前和举办期间,更改一般和特殊布置和设备;以及开展时间和活动日程安排(无需事先通知参展商)。

## 2. 受理申请

**提交参展商申请** - 参展商通过主办方提供的表格形式提交展位申请, 表格备有电子版和纸质版。申请时必须缴纳相应定金。

**主办方受理申请** - 主办方依据以下标准受理申请:

- 参展商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并销售葡萄酒和/或烈酒”的企业。主办方将考虑其产品类型、营业额和国际业务。参展商须属于以下类别: 葡萄酒生产及销售、静止葡萄酒生产、香槟生产、烈酒生产、起泡酒生产、葡萄酒合作社。
- 致力于葡萄酒和烈酒推广以及贸易促进的协会和专业葡萄酒和烈酒机构。

**批准申请的决定权** - VINEXPO OVERSEAS 有权决定是否批准申请, 并无义务对其决定做出解释。未允许入场的参展商不能将获得批准参加之前展览的事实引述为先例。若申请被拒绝, 主办方将退还定金。

## 3. 参展商和联合参展商

参展商可在申请时注明有一名联合参展商, 其准入条件请参见参展商准入流程第2条。申请联合展位需缴纳690欧元(不含增值税)的固定费用, 若撤销申请, 此款项不能退回。若主办方接受申请, 参展商必须在展会开幕至少两(2)个月前登录[www.vinexpohongkong.com](http://www.vinexpohongkong.com) 填写联合展商信息, 确保联合展商信息收录在展会官方目录(The Book)中。

## 4. 价格和支付条款

总费用包括管理费、690欧元(未包括增值税)的固定收费、展位租赁费以及其联合参展商的参展费(如有)。

具体金额根据申请表中注明的支付条款结算。

在提交申请时必须缴纳相当于总费用35%的定金。若未支付此定金, 则对申请不予受理。余额将在展位分配通知中开具发票。必须在收到发票后15天内付清余下金额。

参展商须在展会开始前支付展位费。参展商若未付款, 有可能被拒入场参展。

若未按照合同如期缴纳相关费用, 参展商需缴纳延迟罚金。金额为欧洲央行(ECB)指定的费率+10% (法国《商法》第441-6条), 此外还需缴纳定额的催缴费用40欧元以及其他费用。若不按时缴纳罚金, VINEXPO OVERSEAS可取消参展商的参展申请资格并禁止参展商入场。

## 5. 参展商违约

**取消展位或缩小展位面积** - 若参展商要求取消展位, 缩小展位面积, 或出现任何违约情况, VINEXPO OVERSEAS将根据以下条款收取费用:

### - 展位费:

- 在展会开始前105天或更早取消展位或缩小展位面积 0%定金
- 在展会开始前105天至80天内取消展位或缩小展位面积 70%定金
- 在展会开始前80天至55天内取消展位或缩小展位面积 85%定金
- 在展会开始前55天至30天内取消或缩小展位面积 100%定金

**- 管理费:** 此费用参见第4条, 在任何情况下, VINEXPO OVERSEAS都不予退款。

**- 联合展商参展费:** 此费用参见第3条, 在任何情况下, VINEXPO OVERSEAS都不予退款。

**在开展前一天展位闲置** - 若参展商在展览开幕前一天未能到达现场布置展位, 主办方可将展位分配给另一位参展商。无法按时参展的参展商将承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同时不能索取任何赔偿, 合同规定的服务费用归主办方所有。

## 6. 设计规程

参展商及其服务供应商搭建和装修展位时必须遵守VINEXPO OVERSEAS的设计规程。参展商需在在展会开始前两个月向主办方提供展位装修平面图。

## 7. 展位开放与关闭

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每天开放。在展会期间, 禁止遮盖参展商品。在全额付讫参展费用后, 参展商可收到展商入场证。参展商可根据VINEXPO OVERSEAS相关条款申请附加入场证。

## 8. 展览场所工作环境

在搭建、撤场以及展览期间, 参展商需确保雇佣依法申报的人员, 并遵守与工作环境相关的法律规条。同样的法律规条对其分包商同样具有约束力。在此期间主办方有可能进行巡查。主办方有可能指派健康安全协调员对工作环境进行巡查。

## 9. 指示牌和海报

禁止在展位外装置广告牌或海报。同时禁止在VINEXPO OVERSEAS提供的招牌外添加任何类型的标记或文字。若违反此规定, 主办方有可能在不事先通知参展商和不考虑现行规定的情况下, 移除违规物品。所有拆除费用需由参展商承担。

## 10. 商业运营与广告宣传

VINEXPO OVERSEAS保留权利禁止有可能对他人造成不便或伤害的广告宣传。销售资料仅可在展位区域内发放。严禁在通道内大声招揽或接洽访客,无论有否使用麦克风,都不可大声推销业务、产品或服务。严禁宣传和展出未申报的品牌或产品。

## 11. 禁止有偿品尝和销售

参展商可在展位上提供免费样品并举办免费品鉴活动。在展览会内禁止现场销售任何产品(包括样品),同时禁止有偿品尝。

## 12. 安全措施

演示设备必须配备相应的安全保障,并在展览会开始前至少提前(1)个月向VINEXPO OVERSEAS申报。参展商必须遵守1980年6月25日颁布的法国法令,关于向公众开放的建筑物中防止火灾和恐慌的一般安全法规。

参展商还须遵守“安全规范”和“参展商指南”中的相关规定。若展位因无法遵守现行法规而由安全委员会责令关闭,VINEXPO OVERSEAS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13. 清洁卫生, 餐饮

参展商必须遵守展会期间现行的健康与安全法规。

## 14. 保险

VINEXPO OVERSEAS 将代表所有参展商和联合参展商购买第三方责任险。

VINEXPO OVERSEAS 将代表参展商为保护其财产不受损失而投保。投保财产额依据租赁的展位面积,按比例购买。

如希望了解相关政策详情,请与主办方咨询。

## 15. 知识产权

参展商同意对所有与知识产权、其参展的产品与服务的使用或销售(专利、品牌、款式、独家经销权等)相关的权利负责。产品及服务相关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须在展会前采取。主办方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尤其是在与其他参展商或参观者出现争议时。

VINEXPO OVERSEAS 将保留权利拒绝曾出现专利侵权或假冒产品的参展商的参展申请。

## 16. 撤展

参展商应根据“展会实用信息”的规定,将展位清场并复原,并承担相关费用。

参展商对有可能导致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上述要求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或投诉承担法律责任。

VINEXPO OVERSEAS可能在最后期限后移除展位内留下的设备和/或家具,并将空间恢复原状。这些操作所产生的费用将向参展商收取。

## 17. 商业展会一般规定

此“特别规定”文件为主办方向参展商提供服务制定特殊条件。它对由法国会展业联盟 (UNIMEV - 法国会议产业委员会) 发布的“展会相关一般性规章制度 (RGMC / 2015) 的不足之处作出补充,法国会展业联盟成员为专业协会,主办方属其中一员 (详见<http://www.unimev.fr/>)。

## 18. 适用法律 - 司法管辖权

VINEXPO OVERSEAS与直接参展商以及联合参展商的关系受法国法律管辖。所有与拟定、执行和解释双方合约的争议应由VINEXPO OVERSEAS总部所在地的法院裁定。

## 19. 因不可抗力或参展商数量不足而取消展览

**不可抗力** - 若因不可抗力或非主办方造成的外部原因导致无法在预定场所举办展览会,主办方将告知参展商取消展位。此情况下主办方将不会作出补偿。剩余的款项扣除已产生的费用后,将按已收款项比例计算,在参展商之间分摊,参展商没有权利向主办方要求赔偿。

**申请数量不足** - 在申请截止日期前,如主办方认为所收到的参展商申请数量明显不足时,可取消或推迟展览会。在此情况下,将向参展商退还已缴纳的全额款项。参展商承担截止申请日期之前与展览取消相关的风险,并同意承担相应费用。

中文译本仅供参考,文义如与英文本有歧异,概以英文本为准。